

官渡区 2019 年至 2021 年 COP15 专项资金 管理使用情况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官渡区审计局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至 9 月 16 日，对官渡区 2019 年至 2021 年 COP15 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19-2021 年，官渡区财政局共下达 COP15 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45 818.79 万元，收回指标 219.10 万元，实际下达指标 45 599.69 万元。截至审计时止，各单位共计使用 45 570.14 万元，结余 29.55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官渡区按照 COP15 昆明市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努力营造良好的活动氛围，全力以赴保安全保稳定，圆满完成 COP15 第一阶段的各项工作。同时，区级财政根据市、区两级具体工作任务，积极筹措资金，保障工作经费，确保各项现场服务任务落实到位。但审计也发现，在 COP15 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固定资产、内控制度、项目建设方面存在问题和不足。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COP15 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

1. 结余资金未按规定交回财政统筹安排使用，涉及金额

29.56 万元。

2. 昆明市公安局官渡分局违规发放下沉警力生活补助费 81.47 万元。

3. 昆明市公安局官渡分局违规在 COP15 专项资金中列支日常工作费用，涉及金额 28.69 万元。

4. 报销电费发票不规范，涉及金额 5.26 万元。

（二）项目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1. 未严格履行合同，导致工程实施进度缓慢。

2. 工程项目已完工，但未按规定完成竣工价款结算、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

（三）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 购买物资报销附件不规范，未建立健全单位内控制度。

2. 官渡区水务局未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三、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

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昆明市官渡区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并针对问题提出了 6 条审计建议。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昆明市公安局官渡分局、区教育体育局等相关单位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对审计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审计整改情况已在相关单位官方网站进行了公告。